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10

填报人：叶会峰

联系电话：07532118389

填报日期：2024 年 8 月 22 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1）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全市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市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发展改革领域有关规章草案。提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结构优化、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以及相关政策。负责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的评估督导工作。

（2）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提出政策建议。研究分析全市国民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协调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拟订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拟订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财政、金融和土地政策。

（3）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市场经济制度和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4）协调推进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提出政策措施意见。牵头实施“一带一路”建设。负责全口径外债

管理。组织拟订全市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

（5）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牵头编制市级政府年度投资计划。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按权限审批、核准、备案重大项目。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负责市重点建设项目的综合管理，编制市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并协调实施。负责重大项目的评估督导工作。

（6）组织拟订并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区域发展重大问题。负责规划和统筹协调各类重大区域发展平台。协调推进全市区域合作与对口帮扶工作。推进落实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市新型城镇化规划。承担跨市区域合作相关工作。

（7）组织实施综合性产业政策，统筹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实施重大产业工程。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分析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牵头拟订并协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负责全市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拟订重要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8）负责重大基础设施的综合协调。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拟订、审核能源发展战略和重大规划。协调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推动能源结构调整，开展能源合作。统筹协调综合交通发展有关重大问题。

（9）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全市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协调数字经济发展重大政策和项目，协调解决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重大问题。

（10）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市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完善社会保障等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1）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有关工作。提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并协调组织实施。

（12）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参与军民融合有关工作。

（13）研究提出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粮食（含食用植物油，下同）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品种目录的建议。负责市级储备粮、储备物资的行政管理，组织实施储备粮、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14）统筹推进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和相关考核工作。监测市内外粮食和储备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承担军粮供应管理工作。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指导监督粮食行业和物资储备安全生产工作。

（15）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和储备政策落实情况以及粮食流通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等环节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拟订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财政投资项目。

（16）负责电力、煤炭、石油、天然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的发展和运行调节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负责能源预测预警。推进能源市场建设。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装备产业发展，组织协调能源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建设。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配合做好石油储备相关工作。

（17）负责全社会节能工作，拟订节能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提出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组织实施节能监察。推进能源清洁高效利用。

（18）指导监督能源安全保障，参与能源应急保障工作。负责主管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工作。指导监督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安全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和电力运行安全监

管。负责能源行业安全生产统计分析。负责对电力设施的规划、建设、保护等工作进行指导、协调和监督管理。依法制止和查处危害电力设施的行为。

（19）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省能源局等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推动发展改革工作取得一定成效。

（1）地区生产总值力争增长6%。（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1%。（3）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与经济增速基本同步。

（4）积极争取上半年印发实施省若干措施，争取省直相关部门出台配套政策措施，形成“1+N”政策体系。（5）推动省制定年度工作要点。（6）争取国家每年将一批重大事项、重大项目纳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年度重点工作安排，推动涉及国家事权政策尽快落地。（7）抓紧出台市实施方案，强化重点工作谋划，特别是加快争取和申报改革试点示范。（8）布局建设一批省级产销冷链集配中心。（9）积极争取深圳、广州等珠三角城市在梅州布局“飞地园区”，支持各县（市、区）在珠三角城市设立产业、科创等“反向飞地”。（10）加快推进梅龙高铁、瑞梅铁路和汕梅（汕昆）高速改扩建项目建设，争取动工建设梅武高铁、大丰高速等项目，扎实开展梅漳高铁、蕉岭货运铁路、大潮疏港铁路、梅县至永定（上杭）高速、潮州至南昌高速（梅州段）、梅州至泉州高速、五华至紫金高速等前期工作。（11）加快推进大埔电厂二期建设，

支持现有煤电企业依法依规扩大产能；整合资源开发利用新能源，加快建设光伏、风电等项目，抓好一批输变电工程、天然气主干管网“县县通”及配套管网等工程建设；加快推进五华新型储能产业园、梅蓄二期建设，启动规划建设一批新的抽水蓄能电站项目。（12）加强项目谋划储备，做深做细项目前期工作，提高项目成熟度，更好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等项目和资金支持。（13）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一视同仁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发展，让国企敢干、民企敢闯、外企敢投。（14）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调整充实营商环境工作力量，开展营商环境建设短板弱项提升行动，抓好重点领域专项整治、重点指标整改提升，跟上省营商环境一体化发展步伐。（15）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制度。（16）用好闽粤赣十三市党政领导联席会议制度，强化与赣州、龙岩等周边地区联动发展，在交界地区探索建设粤赣、粤闽合作园区，推进蕉岭苏区融湾先行区综合示范窗口建设。（17）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强富绿美新县域，推进强县联镇带村。（18）支持各县（市、区）做强 1-2 个主导产业和优势产业，壮大县域经济，培育一批经济强县（区）。（19）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20）严格落实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完成省下达节能减排降碳约束性指标任务。（21）实施新能源及储能专项规划，推动新能源在工业等领域应用，提高新能源消费比重。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推动铜箔-高端印制电路板重点项目建设（个） $\geq 10$ 。

(2) 推动《梅州方案》落地落实基本完成。(3) 确保梅州职业技术学院新建项目工程完工投入使用按期完成。(4) 全年项目支出(万元)不超预算。(5) 谋划储备一批工业园区“打粮食”项目基本完成。(6) 推进“县县通工程”梅州-五华-兴宁工程项目建设基本完成。(7) 打造一批省营商环境综合改革示范点基本完成。(8) 服务对象好评率(%)  $\geq 95$ 。

####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我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674.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74.4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935.72 万元，下降 25.4%；主要变动情况：年初预算包含粮食风险基金 3500 万元，而决算支出不包含粮食风险基金，本年度其他专项资金调整增加预算支出 1564.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 自评结论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推动发展改革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1. 预算编制情况。

#### (1) 预算编制。

#####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局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局部门预算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 (2) 目标设置。

###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我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

###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局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 2.预算执行情况。

### (1) 资金管理。

#### ①结转结余率

按照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

表》计算，我局结转结余率为5.2%，小于10%。

### ②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2023年度我局主管的上级资金规模总计39042万元，按时分配的上级资金规模总计37246万元，按时分配率95.4%。

### ③财务管理合规性

我局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

## （2）信息公开。

###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我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时限和范围及时公开预决算信息。

###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按规定将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在单位网站公开。

## （3）项目管理。

###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按照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得分计算表，自评得分 10 分，满分 10 分。

### ②项目实施程序

我局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 ③项目监管

我局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通过自行组织等方式，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及时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并责成项目单位采取措施予以纠正；通过审计、报告等方式落实检查或监控发现问题整改到位。

#### **（4）采购管理。**

#####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我局对于符合采购意向公开范围的政府采购项目，及时、完整公开采购意向。

#####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我局制定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我局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未收到政府采购投诉事项。

#####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我局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率 100%。

#####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

我局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及时。

##### **⑥采购政策效能**

2023 年度我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6.74 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7.3%，其

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6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 **（5）资产管理。**

####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我局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

####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我局出租门店均已委托梅州市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其出租收益由国资公司直接上缴财政，不走我单位账。2023 年报废一批电脑，处置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 **③资产盘点情况**

我局 2023 年进行了资产盘点。

#### **④数据质量**

我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我局制订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

####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我局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为 98.4%，利用率较高。

### **3.预算使用效益。**

#### **（1）运行成本。**

###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我局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累计增长幅度为-7.08%，小于 3%。

###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我局 2023 年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 240.83 万元，等于预算安排数 240.83 元，控制率 0%。

###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我局 2023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65.84 万元，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70.87 万元。

## （2）效率性。

###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我局 2023 年重点工作共 21 项，实际完成 13 项，完成率 62%。

## （3）履职效能。

###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我局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我局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 （4）公平性。

###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局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在 2023 年全市信访工作考核中，我局取得了优异成绩，

被确定为“优秀”等次，受到梅州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通报表扬。

##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关于反馈 2023 年度市级机关公务员绩效奖金年度考核结果的函》（梅市绩效办函〔2024〕87 号），我局 2023 年度群众满意度评价得分 98.79 分，群众满意度较高。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是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不够，二是财务管理合规性不够，三是采购政策效能不足，四是资产管理合规性不够，五是重点工作完成率偏低。针对存在的问题，下来将采取针对性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上级专项资金的分配，二是加强财务知识培训，保证财务管理和资产管理合法合规，三是在政府采购实施过程中，加强对中小微企业的倾斜力度，赋能中小微企业发展，四是加强重点工作调度力度，确保重点工作按时完成。

##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上年度存在的问题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细化，二是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经费分配较慢。从整改情况来看，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已经得到提高，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经费按时分配率 95.4%，较上年提高 17 个百分点。